

菏泽市安全生产监管平台二期建设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SDGP371700000202502000523

采 购 人：菏泽市应急管理局

采购代理机构：山东鲁投招标有限公司

日 期：2025 年 12 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3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6
一、总则	13
二、磋商文件	15
三、响应文件	18
四、磋商与评审	20
五、成交公告与签订合同	23
六、解释权	24
七、投诉	24
八、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24
第三章 评审办法	25
第四章 服务内容及项目要求	28
第五章 采购合同	28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57
目 录	58
附件一：投标函	58
附件二：	60
附件三：	62
附件四：报价明细表	63
附件五：商务偏离表	63
附件六：技术偏离表	65
附件七：资格审查文件	66
附件八：供应商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68
附件：	69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菏泽市安全生产监管平台二期建设的潜在供应商应在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赢标平台菏泽专区 <http://hz.fzbidding.com/> 获取磋商文件，并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SDGP371700000202502000523
2. 项目名称：菏泽市安全生产监管平台二期建设
3. 预算总额：130 万元
4. 最高限价：130 万元
5. 采购需求

标包	招标范围	项目内容及要求	本包预算金额（万元）
A	菏泽市安全生产监管平台二期建设	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130

6.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磋商文件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2. 1 在中国境内注册，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完成本项目的能力；
 2. 2 “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或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或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本次采购活动
 2. 3 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

注：根据《〈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释义》，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取得营业执照的分支机构可以分公司名义参与投标，但同一上级公司的两个分支机构不得同时参加投标，磋商文件中涉及的“法定代表人”在前述特殊行业中即对应为“分支机构负责人”。

三、磋商文件的获取

1、时间：2025年12月22日8时30分至2025年12月26日17时30分，每天上午08:30至12:00，下午12:00至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中标平台菏泽专区 <http://hz.fzbidding.com>/网站自行下载磋商文件。

3、方式：①中标平台菏泽专区下载方式：潜在供应商请于2025年12月26日17时30分前（北京时间）登录中标平台菏泽专区 <http://hz.fzbidding.com>/注册账号并登录系统下载采购文件，未在中标平台菏泽专区注册或者只注册未登录系统下载采购文件（格式：zbwj）的供应商不具备参与本项目的资格。

②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山东省政府采购信息公开平台）注册：潜在供应商需在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山东省政府采购信息公开平台）注册账号。

③本项目为网上交易，提交电子版报价文件需使用中标平台——投标客户端经过CA锁进行加密，加密后生成的电子报价文件方可上传提交，网站的注册及CA的办理过程需一定时间周期，供应商务必在报价截止时间前提前三天进行网站的注册及CA办理完成，以免造成报价失败。未及时进行网站注册及CA办理的供应商所造成的报价失败，后果由其自负。

④采购文件一经在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中标平台菏泽专区 <http://hz.fzbidding.com>/发布，视作已发放给所有供应商（发布时间即为发出采购文件的时间），各供应商应随时关注备案项目信息并及时在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中标平台菏泽专区 <http://hz.fzbidding.com>/下载电子版采购文件和各类澄清答疑，否则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负。

4. 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截止时间：2025年12月31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赢标电子招标采购交易平台（菏泽专区）[http://hz.fzbidding.com/。](http://hz.fzbidding.com/)

五、开启：

1. 开启时间：2025年12月31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2. 开启地点：本次开标为网上交易，供应商无需到达开标现场，须准时登录赢标·电子招标采购交易平台（菏泽专区）<http://hz.fzbidding.com>在线参加开标会议。

六、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发布公告媒介：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赢标平台菏泽专区[http://hz.fzbidding.com/。](http://hz.fzbidding.com)
2. 接收质疑的方式按照法规规定在有效期内提交合格的质疑函（原件扫描件）到sdltzb8888@163.com，并电话告知：15098231784。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菏泽市应急管理局
地 址：山东省菏泽市牡丹区泰山路5001号
联 系 方 式：18853089666（张科长）

2、采购代理机构

名 称：山东鲁投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济南市历下区经十路名士豪庭1号公建
联 系 方 式：15098231784（王经理）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山东鲁投招标有限公司 联系方式：15098231784

九、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详见磋商文件。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规定
1	采购人	名称：菏泽市应急管理局 地址：山东省菏泽市牡丹区泰山路 5001 号 联系人：张科长 电话：18853089666
2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山东鲁投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济南市历下区经十路名士豪庭 1 号公建 联系人：王经理 电话：15098231784 邮箱：sdltzb8888@163.com
3	项目名称	菏泽市安全生产监管平台二期建设
4	项目编号	SDGP371700000202502000523
5	项目内容	菏泽市安全生产监管平台二期建设，具体技术参数详见第四章服务内容及项目要求。
6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7	服务期限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3 个月内建设完成。
8	质量要求	达到国家质量要求标准及采购人。
9	运行维护期	无偿维护三年
10	控制价（最高限价）	¥1300000.00 元（人民币壹佰叁拾万元整）； 投标报价高于控制价（最高限价）的按无效报价处理。
12	合格供应商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2.1 在中国境内注册，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完成本项目的能力；

		<p>2.2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或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本次采购活动</p> <p>2.3 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p> <p>注：根据《〈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释义》，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取得营业执照的分支机构可以分公司名义参与投标，但同一上级公司的两个分支机构不得同时参加投标，磋商文件中涉及的“法定代表人”在前述特殊行业中即对应为“分支机构负责人”。</p>
13	资格证明材料	<p>(1) 营业执照；</p> <p>(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p> <p>(3) 菏泽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详见附件）；</p> <p>注：1. 供应商须将以上资格审查资料的彩色扫描件附在电子响应文件中，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p> <p>2. 以上证件若有缺项、一项或多项不合格者均按无效投标处理。</p> <p>3. 所有证件必须真实、有效，经查实弄虚造假的将取消其投标资格，并报请相关监督部门依法查处。</p>
15	磋商预备会	不召开
16	偏离	不允许重大偏离
17	转包、分包	不允许转包，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允许分包
18	构成磋商文件的其他材料	响应文件的修改、澄清文件及有关问题的说明。
19	对采购文件的疑问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5 日前将疑问书以书面形式送至代理机构，并将 word 文档及加盖公章的扫描件发送至邮箱 sdtzb8888@163.com，并电话通知代理机构，电话：15098231784。
20	采购文件答疑	领取答疑、澄清和修改文件时间：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

21	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地点	时间：2025年12月31日上午09时30分 地点：本次开标为网上交易，供应商无需到达开标现场，须准时登录 赢标·电子招标采购交易平台（菏泽专区） http://hz.fzbidding.com 在线参加开标会议。
22	磋商时间及地点	时间：2025年12月31日上午09时30分 地点：本次开标为网上交易，供应商无需到达开标现场，须准时登录 赢标·电子招标采购交易平台（菏泽专区） http://hz.fzbidding.com 在线参加开标会议。
23	磋商有效期	自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24	响应文件份数	1. 经过加密的电子版响应文件一份，须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在 赢标平台菏泽专区 http://hz.fzbidding.com /上传； 2. 成交人还须提交一正四副胶装成册的系统内生成的PDF版纸质标书，并加盖公章。纸质版文件需与投标文件中电子版文件完全一致。
25	封套上应载明的信息	项目名称、包号、项目编号、供应商名称、地址、联系方式、法定代表人签字、“在 年 月 日 时 分前不得开启” 注：至少体现以上内容，其他可自行添加。
26	签字或盖章要求	按照磋商文件中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进行签字和盖章
27	评审委员会的组建	评审委员会构成： <u>3</u> 人，由采购人依法组建
28	评审办法	综合评分法
29	是否授权评审委员会确定成交人	否，推荐3名成交候选人。
30	付款方式	合同生效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40%，项目期满并完成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30%，经双方验收合格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30%。
32	电子招投标须知	响应文件中其他章节与供应商须知有不一致的内容，以供应商须知须知内容为准。 本次采购为网上交易，响应文件采用电子评审的方式，供应商须知

		<p>应通过赢标平台菏泽专区 http://hz.fzbidding.com/上传经 CA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p> <p>在线递交电子响应文件前，供应商须知应当使用投标客户端及 CA 为响应文件加密，加密时所有响应文件均只能使用同一把企业 CA 证书进行加密，否则引起的解密失败的责任由供应商须知自行承担。加密后请使用投标客户端软件验证解密，以确保电子响应文件未在加密过程中损坏。供应商须知未按规定加密的响应文件，赢标平台菏泽专区 http://hz.fzbidding.com/将拒绝接收。</p> <p>供应商须知须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投标客户端生成（已加密）结尾的特殊格式加密文件，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开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赢标平台菏泽专区 http://hz.fzbidding.com/递交电子响应文件。</p> <p>供应商须知在递交响应文件之后、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随时登录赢标平台菏泽专区 http://hz.fzbidding.com/撤回响应文件。需要补充或修改响应文件时，必须先撤回响应文件，修改后重新递交。重新递交的响应文件应按招标文件的规定编制、加密和 CA 签名。在开标截止时间后，不能修改或撤回响应文件。</p> <p>采购人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时间公开报价，供应商须知必须自备笔记本电脑、CA 准时在线参加报价，供应商须知需使用 CA 在规定的时间内自行完成解密，解密结束后对开标记录进行电子签名。若供应商须知在解密规定时间内未完成电子标解密操作，视为放弃该项目投标。电子交易过程出现故障时，按相关部门的规定处理。</p> <p>《操作手册》赢标平台菏泽专区 http://hz.fzbidding.com/“下载中心”栏目进行下载。供应商在使用电子招标投标平台时，如有任何疑问，请拨打客服电话：15898683755/15552513997。</p>
34	电子招投标的应急措施	<p>电子开标、评标如出现下列原因，导致系统无法正常运行或无法正常评标时，应采取应急措施。</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系统服务器发生故障，无法访问或无法使用系统； (2) 系统的软件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

		<p>(3) 系统发现有安全漏洞，有潜在的泄密危险；</p> <p>(4) 病毒发作或受到外来病毒的攻击；</p> <p>(5) 采购代理机构的 CA 锁失效等原因导致无法解密的；</p> <p>(6) 其他不可抗拒的客观原因造成开评标系统无法正常使用。</p> <p>出现上述情况时，对于未开标的项目应暂停开标，对已在系统内评审的，也应立即停止。相关部门确认问题原因后，由于系统原因造成项目无法评审，可将系统内评审改为 PDF 版文件（U 盘）评审。采取应急措施时，必须对原有资料及信息作妥善保密处理。</p>
35	是否实行计算机辅助评标	是
36	成交公示	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前，采购人将成交的情况在《竞争性磋商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介予以公示，公示期不少于 1 个工作日。
37	知识产权	构成本磋商文件各个组成部分的文件，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供应商不得擅自复印和用于非本项目所需的其他目的。采购人全部或者部分使用未成交人响应文件中的技术成果或技术方案时，需征得其书面同意，并不得擅自复印或提供给第三人。
39	解释权	构成本磋商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磋商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阶段的规定，按竞争性磋商公告、供应商须知、评审办法、响应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负责解释。本磋商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人所有
40		<p>1、政府采购优先采购：节能产品(强制类)</p> <p>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规定，所投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内的强制性采购</p>

	<p>的，供应商必须使用品目清单内的产品，并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否则报价文件无效。</p> <p>2、政府采购优先采购：节能产品(非强制类)、环境标志产品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规定，供应商所报产品列入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以及具备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p> <p>在价格评审时，对节能、环保产品分别给予价格加分，(加分=价格评标总分值×5%×节能、环保产品价格在报价中所占比例)。</p> <p>在技术评审时，对节能、环保产品分别给予技术加分，(加分=技术评标总分值×5%×节能、环保产品价格在报价中所占比例)。</p> <p>说明：本项计分以供应商提供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为准，否则不给予价格、技术评审加分；供应商所填写的内容必须真实、可靠，如有虚假或隐瞒，一经查实将导致报价被拒绝。</p> <p>3、中小企业</p> <p>根据《财政部、工信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和《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规定，所投产品制造商为中小企业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扫描件，格式见招标文件附件)，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p> <p>根据政策规定，若供应商提供符合要求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后，可给予其报价1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p>4、监狱企业和戒毒企业</p> <p>按照《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p>
--	--

	<p>[2014]68号文件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p> <p>监狱企业和戒毒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p> <p>5、残疾人福利性单位</p> <p>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均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可给予15%的价格扣除。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p>
--	---

一、总则

1. 项目概况

1. 1 本项目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 2 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 3 本项目名称及编号：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 4 本项目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 5 本项目的资金来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 6 本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 7 本次采购范围：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 8 本项目的交付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 9 本项目的服务内容及项目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 项目预算及最高限价

2. 1 本项目预算金额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 2 本项目最高限价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 供应商资格要求

3. 1 供应商应当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资格条件要求。
3. 2 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参加投标：
 3. 2.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 2. 2 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或者存在财政部门认定的其他重大违法记录，以及在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以内的。
 3. 2. 3 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4. 费用

4.1 供应商准备和参加报价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4.2 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服务费 17400 元，由成交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缴纳至招标代理机构；

4.3 电子交易系统服务费：按照赢标电子招投标平台交易系统收费通知规定收取。

4.4 交易平台使用费：由成交人在领取成交通知书之前交至菏泽市公共资源（国有产权）交易中心（按照菏泽市公共资源（国有产权）交易中心的规定，以成交价为基数，按比例分段累进计费）。

4.5 供应商应在投标报价时考虑合理分摊以上费用。

5 保密

参与采购活动的各方应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6 语言文字

6.1 除专用术语外，与采购有关的语言均使用简体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简体中文注释。

7 计量单位

7.1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8 偏离

8.1 本项目不允许重大偏离。

8.2 本条所称偏离为响应文件对磋商文件的偏离，即不满足或不响应磋商文件的要求。

8.3 响应文件中有重大偏离的，作为无效投标予以否决，以下偏离属于重大偏离：

（1）不响应磋商文件有关交付期、服务内容及项目要求、质量标准；

（2）服务期限低于本磋商文件有关规定，主要技术参数低于磋商文件要求的。

9 踏勘现场

9.1 供应商自行踏勘项目现场。

9.2 供应商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9.3 供应商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9.4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供应商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0. 不召开预备会

二、磋商文件

11. 磋商文件的构成

11.1 磋商文件各章节的内容如下：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评审方法

第四章 服务内容及项目要求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11.2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按照磋商文件要求编制响应文件。任何对磋商文件的忽略或误解，不能作为响应文件存在缺陷或瑕疵的理由，其风险由供应商承担。

1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答疑

12.1 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 日前的任何时候，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人均可对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澄清、修改，并将澄清、修改的内容通知各报价供应商。

12.2 采购人可以视采购工作的具体情况，在磋商文件要求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有权决定延长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并将变更时间公告在山东省政府采购信息公开平台、菏泽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公共服务系统、赢标平台菏泽专区 <http://hz.fzbidding.com/>发布。

12.3 任何已获取了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均可要求对磋商文件进行澄清，澄清要求应在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同时提供 word 电子版发往 sdltzbs8888@163.com），供应商在规定时间以后提出的澄清要求将不予受理。

12.4 采购代理机构对收到的澄清要求将在山东省政府采购信息公开平台、菏泽市公共资

源交易电子公共服务系统、赢标平台菏泽专区 <http://hz.fzbidding.com>/发布。答复中包括所提的问题，但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12.5 若发布澄清或修改的时间距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 5 日，且影响供应商编制响应文件的，采购代理机构可酌情推迟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与开启时间，并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在山东省政府采购信息公开平台、菏泽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公共服务系统、赢标平台菏泽专区 <http://hz.fzbidding.com>/发布，对所有供应商均具有约束力。在这种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和供应商受磋商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相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日期。

12.6 供应商须在收到代理机构的澄清、修改或变更后 24 小时内书面回执。

13. 质疑

13.1 供应商对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法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13.2 供应商认为竞争性磋商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当知道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13.3 质疑人提起质疑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13.4 质疑人是参与本次采购项目磋商的供应商；

13.5 质疑书的内容和形式符合本文件的规定，有效线索和相关证据齐全；

13.6 在质疑有效期限内提出质疑；

13.7 质疑书应以《质疑函》的形式提出，并包括以下主要内容：被质疑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采购公告发布时间、质疑事项、法律依据（具体条款）、法定代表人签字、单位盖章、有效联系方式（包括手机、传真号码）。不符合上述要求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受理。按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质疑书应当附上相关证明材料，否则质疑将视为无有效证据支持，将被予以驳回，并不得以上述理由要求延长质疑有效期；

13.8 质疑书的递交应到采购采购代理机构提交原件，办理签收手续。复印件等采购机构可不予受理；

13.9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可不予受理：

- (1) 未在有效期限内提出质疑的;
- (2) 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的;
- (3) 质疑书为传真或者复印件的;
- (4) 所提交材料没有以（质疑函）命名的;
- (5) 质疑书没有法定代表人签署本人姓名或印盖本人姓名章并加盖单位公章；质疑书由参加采购项目的授权代理人签署本人姓名的，没有法定代表人的特别授权；质疑书加盖非单位公章的；
- (6) 质疑书未提供有效联系人或联系方式；
- (7) 质疑事项已经进入投诉或者诉讼程序的；
- (8) 其他不符合受理条件的情形。

13.10 质疑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代理机构应驳回质疑：

- (1) 质疑缺乏事实和法律依据的；
- (2) 质疑人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在一定期限内多次质疑而无实据的；
- (3) 质疑已经处理并答复后，质疑人就同一事项又提起质疑且未提供新的有效证据的；
- (4) 其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应当予以驳回的情形。

13.11 供应商进行虚假和恶意质疑的，代理机构将提请有关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采购活动，并将处理决定在相关媒体上公布；

13.12 质疑人对答疑不满意以及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工作日内向采购监管部门投诉。

13.13 供应商不得虚假质疑和恶意质疑，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通过捏造事实、伪造证明材料等方式提出异议或投诉，阻碍采购活动正常进行的，属于严重不良行为，采购代理机构将提请监督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依法予以处罚。

13.14 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将及时组织调查核实，在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或在网站公告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13.15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相关监督部门投诉。

13.16 对于成交结果的质疑，以成交结果公布中规定的日期为准，超过期限不予受理。

14. 保密和披露

14.1 供应商自领取竞争性磋商文件之日起，须承担本采购项目下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采购获得的信息向第三人外传。

14.2 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资料向其他部门或有关的非政府机构负责评审的人员或与评审有关的人员披露。

14.3 在下列情形下：当发布成交公告和其它公告时，当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无须事先征求供应商或成交供应商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供应商或成交供应商的名称及地址、采购内容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三、响应文件

15. 响应文件的组成(采购人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增加条款)

响应文件的组成详见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采购人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增加条款）。在投标过程中，供应商根据磋商小组书面形式要求提供的澄清文件是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在投标过程中，供应商根据评审委员会书面形式要求提供的澄清文件是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6. 磋商报价

16.1.1 本次投标报价为一次性报价，设备报价均为含税价格。

16.1.2 报价币种必须为人民币。

16.1.3 供应商的投标报价应包括系统设计、开发部署、调试测试、验收、人员培训、维保服务、人员工资、企业管理费、税金、利润、政策性规费等及其他相关费用。

16.2 供应商限报一种方案报价，采购人不接受可选择的投标方案和报价；供应商对投标报做出优惠的，其响应文件及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报价均应为优惠后的最终报价。供应商对

报价若有说明或优惠应在报价明细表和开标一览表中注明，否则该说明或优惠不予以认可。

16.3 供应商应按照采购文件附件提供的报价表格格式填写。

16.4 供应商提供的软/硬件产品要求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拥有合法的使用权和版权，采购人应拥有合法的软件使用许可。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对此予以响应。

16.5 供应商的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合格供应商的报价的，有可能影响商品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其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否则，评标委员会可以认定其投标为低于成本价的投标，按无效投标处理。

16.6 如果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时，以大写金额为准。

16.7 本次报价共二次报价，第二次报价为最终报价，且后一轮报价不得高于前一轮报价，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17. 磋商有效期

17.1 磋商有效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在此期间响应文件对供应商具有法律约束力，以保证采购人有足够的时间完成评标、定标以及签订合同。磋商有效期从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之日起计算。磋商有效期不足的，在评标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在投标截止日期与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有效终止日之间的时间内，供应商不能撤回响应文件，否则其投标无效。

17.2 特殊情况需延长磋商有效期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于磋商有效期届满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要求与供应商的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在原磋商有效期届满后将不再有效；供应商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磋商有效期，但不允许修改或撤回响应文件。

18. 响应文件的编制

18.1 响应文件应按第六章“响应文件部分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18.2 响应文件应当对磋商文件有关采购范围、交付期、服务内容及项目要求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19. 响应文件的递交

19.1 供应商应按照本次竞争性磋商文件所规定的时间在指定地点参加开标会议，逾期不

予受理。

20.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0.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以后，在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可随时登录招采进宝山东专区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 <http://hz.fzbidding.com> 撤回应文件。需要补充或修改响应文件时，必须先撤回应文件，修改后重新递交。

20.2 重新递交的响应文件应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编制、加密和 CA 签名。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不能修改或撤回应文件。

20.3 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投标有效期满之前，供应商不得撤回其响应文件。

四、磋商与评审

21. 磋商流程

采购人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内规定的时间、地点举行开标会议，参与报名的供应商应当准时在线参加，开标后供应商必须时时在线，直至评标结束；不参加开标会议的供应商视为认同成交结果。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报价：

(1)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半小时，各供应商即可插入 CA 锁，登陆账号进行在线签到并等待解密。开标时间到达后，插入代理公司 CA 锁正式开启线上开标系统，设置响应文件解密时间为 30 分钟，下达开启解密响应文件指令后，供应商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线上解密。解密完成后或解密时间已到，采购代理机构按解密顺序公开唱价。若供应商因自身原因在解密规定时间内未完成电子标解密操作，视为放弃该项目投标。电子交易过程出现故障时，按相关部门的规定处理。

(2) 开标结束，进入评审程序。

22. 评审委员会

22.1 评审委员会人数为 3 人，会由采购人依法组建。

22.2 评审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供应商或供应商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供应商有经济利益关系;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5) 与供应商有其他利害关系。

23. 评审程序

23.1 资格审查

- 23.1.1 评审委员会首先对供应商进行资格后审，资格后审不合格者不得进入下一步磋商。
- 23.1.2 资格审查资料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3.2 符合性审查

23.2.1 评审委员会应当对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3.2.2 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 (1) 不具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2) 响应文件未按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4) 报价超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控制价的；
- (5) 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6) 不满足磋商文件中带有必须条款的；
- (6) 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3.3 二次报价

23.3.1 评审委员会与符合性审查合格的的供应商逐一进行磋商。磋商结束后，评审委员会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多保留两位小数）。最后报价是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第二次报价不得高于第一次报价，否则作无效标处理。

23.4 详细评审

23.4.1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再次对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最终磋商报价和磋商承诺进行详细评审。

23.4.2 本次采购采用综合评分法，在最大限度地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对每个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独立评分，并计算综合得分，汇总各评审成员打分的得分，计算算术平均值，得出各供应商的最终得分，计算分数时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23.4.3 磋商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审标准不得作为评审依据。

23.4.4 磋商小组根据得分由高到低排序，如得分相同，报价低的排在前；如得分且报价相同的，技术部分得分高的排在前；如技术分也相同，由磋商小组举手表决。

23.4.5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其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报价，采购人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规定行使权利。供应商给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造成损失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索赔的权利，供应商应予以赔偿。

- (1) 供应商提供的有关资格、资质证明文件不真实或提供虚假采购材料；
- (2) 供应商在报价有效期内撤回响应文件；
- (3) 在整个评审过程中，供应商有企图影响采购活动结果公正性的任何活动；
- (4) 供应商以任何方式诋毁其他供应商。

23.4.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串通报价，作无效报价处理：

- (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报价事宜；
- (3)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 (5)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况。

24. 编制评审报告

24.1 磋商小组向采购人提交评审报告。评审报告应当由全体磋商小组成员签字，并于磋商结束时抄送采购人。

24.2 评审报告由磋商小组全体成员签字。对磋商结论持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可以书面形式阐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评审报告上签字且不陈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磋商结论。磋商小组应当对此作出书面说明并记录在案。

25. 确定成交供应商

25.1 磋商小组按照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推荐前三名成交候选人。采购人一般应当确定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当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放弃成交或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时，采购人可以顺延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也可以重新组织采购。

25.2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25.2 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成交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成交人。

25.3 无效投标

25.3.1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无效投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磋商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5.3.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磋商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五、成交公告与签订合同

26. 成交公告

26.1 成交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将成交结果在指定的公告媒体上公布，公示期为一个工作日。

26.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发布成交公告的同时，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6.3 成交通知书发出后，成交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成交，否则三年内禁止参加任何政府采购活动。

27. 授予合同

27.1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0 日内，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7.2 竞争性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以及评标过程中的有关澄清、承诺文件均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27.3 由于成交供应商原因导致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规定时间内（按照采购法规定）不能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则采购人有权取消该中标供应商的中标资格。

六、解释权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竞争性磋商小组，当对一个问题有多种解释时以竞争性磋商小组的书面解释为准。竞争性磋商文件未做须知明示，而又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竞争性磋商小组对此所做解释以相关的法律、法规规定为依据。本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人所有。

七、投诉

供应商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八、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评审办法

1. 评审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1	资格评审标准	详见第二章“供应商须知表”第13条	
1.2	符合性审查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投标函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单位章，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格式	符合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
		投标内容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规定
		交付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规定
		服务内容及项目要求	符合第四章“服务内容及项目要求”规定
		其他无效投标情形	未出现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投标情形。

注：评标委员会按照以上条款内容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查，发现响应文件中有一项或多项不响应者，将作无效标处理，不得进入下一步评审。

2. 详细评审表

投标报价 10 分		以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磋商报价得分 = (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 × 10% × 100。
商务部分 22 分	供应商综合实力 6 分	供应商具有完整的管理体系，数据管理能力成熟度（DCMM）三级证书、DSMM 数据安全能力成熟度等级证书三级、CS3 信息系统建设和服务能力，每有一项得 2 分，最高得 6 分。
	项目团队能力 10 分	<p>1. 本项目配置的项目负责人须同时具备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软件测评师、中级职称证书-大数据工程，最高得 3 分，少一项扣 1 分须提供人员证书及供应商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否则本项不得分。</p> <p>2. 本项目配置的项目技术负责人需具备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工程师、DCMM-CDP (DCMM 数据管理师) 最高得 2 分，少一项扣 1 分须提供人员证书及供应商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否则本项不得分。</p> <p>3. 项目实施人员具备项目组成员需具备：ITSS 项目经理认证、CISP、CDGA(数据治理工程师)、系统规划与管理师、数据库工程师、系统架构设计师。不可重复，每有一项得 1 分，最高得 5 分，须提供人员证书及供应商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否则本项不得分。</p>
	类似业绩 6 分	提供近三年（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开标日，以签订合同时间为准）以来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份合同得 2 分，最多得 6 分。注：需将合同、中标通知书扫描件制作入响应文件中，否则不得分。
	进度、质量保证方案（15 分）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进度、质量保证方案内容进行评审：方案内容科学、合理、完整的得 15 分，每存在一处不完善或不恰当扣 1 分，扣完为止，缺项不得分没有此项不得分。
技术部分 68 分	方案总体设计（15 分）	从方案的完整性、可行性、前瞻性以及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综合评价，包括但不限于总体架构设计、技术路线等内容。方案全部满足采购人需求且切实可行、详细合理、针对性强得 15 分，每存在一处不完善或不恰当扣 1 分，扣完为止，缺项不得分
	项目实施方案（15 分）	根据投标人项目实施方案的科学性、合理性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分，方案包括但不限于项目组织实施、项目质量控制、项目进度计划、工期的技术保证措施、项目风险管理、项目文档管理。全部满足采购人需求且切实可行、详细合理得 15 分，每存在一处不完善或不恰当扣 1 分，扣完为止，缺项不得分
	项目组织机构及人员配备（7 分）	供应商项目组织机构健全，人员配备齐全，技术支持体系完善，完全满足项目需求得 7 分，每存在一处不完善或不恰当扣 1 分，扣完为止，缺项不得分。

	售后及培训方案 (16分)	<p>评委结合供应商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与培训方案综合评分：</p> <p>1、售后服务方案需详细明确供应商自身及所投品牌原厂响应标准、故障解决方案、专业技术人员保障等核心服务内容；若方案整体科学合理、内容完整、可行性强，得8分；每存在一处不完善或不恰当情形，扣1分，扣完为止；任一方案缺项或未提供的，本项不得分。</p> <p>2、培训方案需契合采购文件要求，针对性制定本项目专项培训计划。若方案整体科学合理、内容完整、可行性强，得8分；每存在一处不完善或不恰当情形，扣1分，扣完为止；任一方案缺项或未提供的，本项不得分。</p>
--	------------------	---

注：（1）详细评审所需证明材料须将其扫描件附在响应文件中，以供磋商小组评审核实，否则不得分。

（2）磋商小组根据评标标准设置的评审指标和评分标准，分别对所有响应文件的各项评审指标进行评分，所有评委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即为供应商的最后得分（保留二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

第四章 服务内容及项目要求

序号	一级模块	二级模块	三级模块	四级模块	功能要求	单价(元/人月)	工作量(人月)	总价(元)
1	安全生产综合监管平台-监管电脑端-后台管理	基础信息管理	待办工作		结合当前需重点推进安全生产监管工作的待办事项与安全生产监管重点需求，补充关键领域的细化任务：例如“各地配备安全总监的企业家数”、“当天辖区内需安全承诺实际未承诺企业家数”等。最终形成涵盖“据统计—原因分析—问题整改—效能评估”的全链条待办工作清单，为后续开展精准监管、推动企业、九小场所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提供详实依据。			
2			风险点管理		建立企业的风险点信息库，监管部门可以随时查看企业填报的风险点信息，主要内容包括企业名称、风险点、风险点类型、风险场所、风险类型、管控层级、车间管控责任人、岗位管控责任人、风险点概况、管控措施等。			
3			企业档案	岗位责任人培训	建立企业的岗位责任人培训信息库，监管部门可以随时查看企业填报的各岗位责任人培训情况，主要内容包括企业名称、培训名称、参与人数、培训时间等。			

4				从行政区划的角度	为了及时发现并监督企业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存在的各类安全问题，从源头上减少安全事故发生的可能性，系统实现对辖区内企业的隐患进行管理，并提供按隐患分类、隐患状态等进行分类综合查询，以便于领导决策分析。		
5		基础数据归集	企业隐患信息库	从监管部门的角度	为了及时发现并监督企业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存在的各类安全问题，从源头上减少安全事故发生的可能性，系统实现对本部门监管企业的隐患进行管理，并提供按隐患分类、隐患状态等进行分类综合查询，以便于领导决策分析。		
6				从行政区划的角度	为了及时发现并监督企业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存在的各类安全问题，从源头上减少安全事故发生的可能性，系统实现对辖区内企业的风险点进行管理，并提供按风险点类型、风险类型以及风险等级等进行分类综合查询，以便于领导决策分析。		
7			风险点信息库	从监管部门的角度	为了及时发现并监督企业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存在的各类安全问题，从源头上减少安全事故发生的可能性，系统实现对本部门监管企业的风险点进行管理，并提供按风险点类型、风险类型以及风险等级等进行分类综合查询，以便于领导决策分析。		

8	九小场所隐患信息库	从行政区划的角度	为了及时发现并监督九小场所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存在的各类安全问题，从源头上减少安全事故发生的可能性，系统实现对辖区内九小场所的隐患进行管理，并提供按隐患分类、隐患状态等进行分类综合查询，以便于领导决策分析。				
9			为了及时发现并监督九小场所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存在的各类安全问题，从源头上减少安全事故发生的可能性，系统实现对本部门监管企业的隐患进行管理，并提供按隐患分类、隐患状态等进行分类综合查询，以便于领导决策分析。				
10	专项整治	违规电气焊和施工	针对辖区违规电气焊行为、预防高处坠落、有限空间、外包施工，及时将有关情况进行汇总分析。				
11		外包施工作业安全专项整治					
12		高处坠落事故防范专项整治					
13		有限空间专项整治					
14	安全生产综合监管平台-监管电脑端-可视化大屏	主体数据一图清	九小场所	将九小场所的数据整合进主体数据一图清大屏中。细化主体数据分类。			
15	安全生产综合监管平台-企	基础信息管理	企业档案	企业录入风险点明细及相应的管控措施。支持数据导入。			

16	业网页端			企业岗位责任人培训信息	管理企业的岗位责任人培训信息。			
17		移动端整合			因需要在微信公众号内对用户进行消息提醒，所以整合小程序的同时还需要进行账号体系的对接。			
18		山东通对接			功能建设完成以后需要同山东通进行监管电脑端以及监管移动端的对接。			
19	系统对接	一体化大数据平台对接			功能建设完成以后需要同一体化大数据平台进行业务数据对接。			

序号	一级模块	二级模块	三级模块	四级模块	功能要求	单价(元/人月)	工作量(人月)	总价(元)
1	安全生产综合监管平台-监管电脑端-后台管理	基础信息管理		企业履责提醒指数	系统每天根据企业履责信息情况动态更新企业的履责得分，整体采用“列表+查询+查看”的功能模式，全面覆盖企业从基础配置到责任落实、从日常管理到应急处置的全流程履责要求，为监管部门提供标准化、可量化的企业安全履责评估依据。工伤保险（职工购买情况）、安责险（企业购买情况）以及事故信息为系统自动获取，其他信息需要企业安全管理人员每年维护一次。			
2				企业履责提醒指数明细				
3				企业履责提醒指数以及履责清单	监管部门评分	监管部门可以根据企业履责提醒指数情况，定期对企业履行主体责任情况进行评分，并与系统自动评分结合生成总体评分。		
4				保险与资质	包括工伤保险（职工购买情况）、安责险（企业购买情况），以及主要负责人持证信息（覆盖危化品、矿山、金属冶炼等高危行业）。			
5				组织架构	涉及安全管理机构建设情况和管理人员基本信息，明确企业安全管理的主体框架。			
6				制度建设	包含安全生产相关规章制度制定情况、安全生产责任书制定情况，以及安全生产标准化创建情况，从制度层面规范企业履责流程。			

7			责任落实	通过安全生产责任书等形式，明确企业安全生产责任体系的建立与执行。			
8			安全教育	记录企业安全生产教育培训情况，确保员工安全意识和技能达标。			
9			人员资质	涵盖特种作业人员持证信息，保障关键岗位人员具备法定资质。			
10			安全投入	记录企业安全资金投入情况，反映安全保障的资源支持力度。			
11			应急管理	包括应急演练情况，检验企业应对突发安全事件的能力。			
12			事故管理	对接国家事故直报系统，查看企业事故数据，强化事后监管。			
13			安全承诺	记录企业安全承诺情况，推动企业主动履行安全主体责任。			
14	清单管理	检查清单库	行业通用检查清单库	涵盖所有企业/九小场所需共同遵守的安全生产基本要求，包括安全生产责任制落实、安全管理制度建立、从业人员安全培训、应急救援预案制定等共性内容，明确“是否签订安全生产责任书”“特种作业人员是否持证上岗”等具体检查项及合格标准。			
15			行业重大隐患检查清单库	基于国务院安委办颁布的60多个行业领域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和重点检查事项汇编一文中的清单生成的检查清单。			

16				个性检查清单库	指导企业结合自身生产工艺、设备设施及历史隐患数据，补充制定个性化检查项。如某机械加工企业需在通用清单基础上，增加“车床安全防护装置完好性”“切削液储存合规性”等针对性内容，实现“一企一策”精准画像。		
17			照单检查		为推动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治理标准化、规范化，切实解决传统检查中“漏项缺项、标准不一、责任模糊”等问题，需全面推行“隐患照单检查”工作模式，通过清单化管理明确检查内容、标准与责任，构建“按单排查、照单整改、对单销号”的全流程闭环机制，确保隐患排查无死角、整改无盲区。		
18		隐患治理	九小场所隐患治理	隐患登记	聚焦监管效能提升与数据精细化管理，构建“便捷化操作-全周期追溯-智能化应用”的闭环功能体系，支持导入。		
19				隐患整改	监管部门在九小场所完成隐患的整改后，需要录入九小场所发现隐患的整改信息。		
20		基础数据归集	重点监管库	重点监管企业库	基于历史隐患数据、企业的基础数据以及风险点信息，训练AI风险预测模型，自动计算各企业的“安全风险指数”（综合考虑隐患数量、整改时效、履职情况等因素），对高风险的企业自动标记为“重点监管对象”，优先安排执法检查；对低风险的企业则降低检查频次，实现“差异化、精准化”资源配置。		

21			重点监管九小场所库	<p>基于历史隐患数据及场所标签信息，训练 AI 风险预测模型，自动计算各九小场所的“安全风险指数”（综合考虑隐患数量、整改时效、经营类型等因素），对高风险的九小场所自动标记为“重点监管对象”，优先安排执法检查；对低风险的九小场所则降低检查频次，实现“差异化、精准化”资源调配。</p>			
22	临时任务管理	任务创建与发布		<p>支持监管人员快速发起临时任务，配置完整任务要素，确保信息精准传递：</p> <p>1、任务信息配置：包含任务名称、任务类型（如隐患排查、专项检查、整改督办等）、责任单位/责任人、任务起止时间、具体工作要求、考核标准等；</p> <p>2、多维度任务属性：可关联任务来源（如上级部署、应急响应、群众举报等）、紧急程度（一般/重要/紧急）、所需资源（人员、设备、物资等）；</p> <p>3、附件与模板支持：支持上传任务相关文件（如检查清单、政策依据、现场照片模板等），并提供标准化任务模板（如“节假日安全检查任务模板”“事故隐患整改任务模板”），提升创建效率。</p>			

23		任务分配与流转	<p>实现任务从发起端到执行端的精准传递,适配多级监管架构:</p> <p>1、灵活分配机制:支持“一级分配”(直接指派至具体单位/人员)或“多级流转”(如市级→区/县级→镇/街→企业),并可指定协同单位(如跨部门联合任务);</p> <p>2、任务状态实时更新:系统自动记录任务全生命周期状态,包括“待接收”“处理中”“已提交”“审核中”“已完成”“逾期未完成”等,状态变更同步推送至相关人员;</p> <p>3、异常情况处理:支持任务转派(执行单位无法完成时向上级申请重新分配)、延期申请(因客观原因需延长时限,经审批后生效)。</p>			
24		任务跟踪与督办	<p>确保任务执行过程可控、进度可视,避免拖延或遗漏:</p> <p>1、进度实时填报:执行单位可通过系统提交阶段性进展(如“已完成现场检查,发现3项隐患”),上传现场照片、检查记录等佐证材料;</p> <p>2、监管端实时监控:监管人员可查看所有任务的当前状态、已耗时、剩余时间、负责人联系方式等,点击任务详情可穿透查看进展记录;</p> <p>3、智能督办提醒:系统自动对临近截止、逾期未完成的任务触发督办机制,通过短信、系统弹窗、邮件、菏泽应急微信公众号等方式提醒责任人及</p>			

				监管人员，并支持手动发起督办通知（如“请于 2 日内反馈整改结果”）。			
25		任务归档与分析		<p>任务归档与分析：实现实务全流程数据沉淀，支撑监管策略优化：</p> <p>1、标准化归档：任务完成后自动归档，保存完整过程记录（任务详情、分配记录、进度材料、验收结果等），支持按任务类型、时间、区域等维度检索；</p> <p>2、多维度统计分析：提供任务数据看板，包括“任务完成率”“平均处理时长”“逾期任务占比”“各责任单位任务量排名”等指标，支持导出报表；</p> <p>3、趋势研判：通过历史任务数据关联分析，识别高频任务类型（如“消防安全检查”“危化品存储隐患排查”）、薄弱环节（如某区域任务逾期率高），为制定针对性监管计划提供依据。</p>			
26	督导检查	督导检查下发		安委会通过构建“分级触发、跨部门协同、全流程闭环”的督导机制，对本级行业部门以及下级党委、政府责任落实未到位的情况进行督导检查。			
27		督导检查反馈					
28	统计分析	企业	从行政区划的角度	<p>打造多维度、智能化统计查询模块，聚焦监管实际需求：</p> <p>1、多维度组合查询功能：支持用户按“行业监管部门”（如市监、应急等）、“行政区划”（省/市/县/乡镇）、“时间周期”</p>			
29			从监管部门的角度				

30				从行政区划的角度	(日/周/月/季度/年)、“风险等级”等多条件自由组合查询,例如可精准筛选“2025年第二季度某市建筑行业重大隐患未整改企业名单”,或“近半年某县危化品企业执法检查频次统计”,并支持模糊查询(如通过企业名称关键词快速定位)与精确查询(如通过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唯一匹配)。			
31				从监管部门的角度	2、动态统计分析功能:内置多样化统计模型,自动生成趋势分析图表(如近一年各行业隐患数量变化折线图)、占比分析图表(如不同隐患类型占比饼图)、对比分析报表(如不同地区监管覆盖率、隐患整改率横向对比表),并支持数据下钻—点击某一统计结果(如“建筑行业隐患总数”)可直接查看明细数据(具体企业、隐患详情),实现“宏观统计—微观溯源”无缝衔接。			
32				从行政区划的角度	3、智能预警与异常监测功能:嵌入数据异常识别算法,对统计查询结果中的高风险数据自动标记预警,例如当某地区“同一企业重复出现同类隐患3次以上”“某行业月度事故起数较上月增幅超50%”时,系统自动弹出预警提示并推送至相关监管人员,辅助及时介入处置。			
33				从监管部门的角度	4、自定义报表生成功能:提供模板化与自定义报表工具,用户可根据监管			
34				九小场所隐患				
35				从行政区划的角度				
36				企业风险点				

					专项工作需求(如安全生产大检查、专项整治行动),自主选择统计指标、数据维度及呈现形式(表格、柱状图、热力图等),一键生成标准化报表(如《XX专项行动隐患整改情况统计表》),并支持导出Excel、PDF等格式,减少人工制表工作量。		
37				AI 安全生产月报	基于行业部门(如应急管理局、住建局、交通运输局等)和行政区划(如市、区/县、街道/乡镇)两个核心维度,自动整合多源监管数据(隐患排查记录、事故统计、企业/九小场所基础数据等),通过智能分析与结构化输出,生成标准化、多维度的安全生产月报。该功能旨在替代传统人工汇总的低效模式,实现月报数据的实时性、准确性和深度洞察,为各级监管部门提供“横向到底、纵向到底”的安全生产态势全景视图,通过AI生成的安全生产月报,监管部门可快速掌握“行业有什么风险、区域有什么短板、监管要抓什么重点”,实现从“经验决策”到“数据决策”的转变,为安全生产综合治理提供高效支撑。		
38			视联网视频接入平台		立足300家企业现有设备基础,以“300家加油站的800路摄像头推广”为核心,适度融入利旧摄像头与边缘设备复用,平衡成本控制与功能需求,兼顾规模化推广、本地化部署及数据推		
39			AI 智能分				
40	非现场执法-加油站	算法配置后台管理系统	算法配置	智能分析			

41			非现场执法对接算法平台	送, 打造高效务实的“人工智能 + 应急执法”应用方案。				
42			预警报警数据大屏					
43			报警预警提醒。					
44	安全生产综合监管平台-监管电脑端-可视化大屏	动态履职一本账		以企业履行为核心的政府履职大屏, 通过多源数据融合构建政企协同治理中枢, 数据架构上整合企业端自主申报数据(安全生产培训记录、隐患自查整改台账、应急演练视频等结构化信息及资质证书等非结构化文件, 支持OCR提取关键信息), 政府端监管履职数据(执法检查频次、行政指导记录、奖惩决定)及第三方行业标准、评估报告等, 形成“企业履责-政府监管-社会监督”数据链, 通过实时同步机制 (T+0.5级更新)和五维校验规则(完整性、逻辑性、时效性等)确保数据鲜活准确。功能上实现企业履职全景可视化(按行业、区域、规模分级分类“三色九宫格”展示, 支持“指标-数据-原始凭证”三级穿透查看单企业履责详情)、智能预警(基于指标波动和异常检测模型识别培训覆盖率骤降、隐患整改超期等风险, 分级推送至监管人员				

		<p>并生成提示函）、履职能 力评估（企业“基础分+ 加分项+扣分项”评分及 政府履职效能反向评估）、 政企协同处置（企业在线 提交履职诉求，政府实时 分派处置并跟踪满意度） 及效能分析（生成监管资 源调配建议和政策效果 评估）。价值层面，既推 动政府监管从“大水漫 灌”转向“精准滴灌”， 通过企业履职数据定位 高风险对象，减少非必要 检查 55%，提升执法效率； 又引导企业从“被动应付” 转向“主动优化”， 通过评分雷达图明确短 板，降低盲目履职成本 70%；同时形成行业履 职示范效应，推动高危行业 优秀率提升至 41%，重大 隐患发生率下降 39%，构 建“企业自律、政府精准、 公众监督”的安全治理闭 环。</p>		
--	--	---	--	--

45	风险隐患全域管	<p>以企业/九小场所隐患及风险点数据为基底的可视化大屏，深度整合隐患全生命周期数据与风险动态特征，数据构成涵盖隐患核心维度（按一般/重大分级的隐患类型，如“灭火器过期”“违规住人”，关联整改时效、复发率、超期整改占比等过程指标，同步接入企业自查记录与政府检查发现隐患的双源数据）、风险点特征数据（场所经营类型、面积、结构等静态标签，结合视频智能分析的违规行为数据），以及排查治理全流程数据（企业自查频次、政府检查覆盖度、整改责任人与措施、验收结果等），通过标准化处理（隐患等级权重赋值、风险点特征编码）与实时更新机制（分钟级同步自查整改数据、小时级更新政府检查记录）确保数据鲜活准确。核心功能聚焦隐患排查治理全链条可视化呈现：全局层面通过动态热力图展示区域隐患总量分布（红色高亮高风险区域）、环形进度条实时显示“排查-整改-验收”闭环率（如“已排查隐患 1200 项，整改完成 980 项，整改率 81.7%”），并以动态指标卡呈现高发隐患类型 TOP3（如“电气隐患占比 35%、消防通道堵塞占比 28%”）；区域与场所层面支持下钻查看细分数据，点击某街道即可显示该区域九小场所隐患清</p>			
----	---------	--	--	--	--

					单（按风险等级排序，标注经营类型、隐患发现时间及当前状态），点击具体场所可穿透查看隐患详情（含整改前后对比照片、责任人联系方式及超期预警倒计时），同步通过智能算法对高风险隐患（如重大隐患超期未改、同一风险点3个月内复发≥2次）自动标红并推送预警信息至监管端。应用价值上，大屏直观呈现隐患排查治理全局态势，帮助政府监管部门实时掌握区域隐患分布特征与治理进度，精准定位高风险场所与高发隐患类型，实现执法资源向整改滞后区域、重大隐患场所倾斜，避免“大水漫灌”式排查；助力企业/九小场所通过动态数据看板及时发现自身隐患治理短板（如“自查隐患整改率仅65%，低于区域平均水平”），主动优化排查频次与整改措施；同时通过数据透明化推动治理协同，企业自查数据与政府检查数据交叉验证，减少“虚假整改”“漏报瞒报”。		
46	安全生产综合监管平台-监管移动端	基础信息管理	企业档案	基本信息	管理所辖企业的基本信息、安全管理信息、监管责任信息、企业地图标注、企业人员信息、企业联络人信息等内容。		
47				安全管理信息			
48				监管责任信息			
49				企业地图标注			

50				企业联络人信息			
51				企业人员信息			
52				企业隐患信息			
53				企业风险点信息			
54				企业岗位责任人培训信息			
55		企业履职提醒指数以及履职清单	企业履职提醒指数	系统每天根据企业履职信息情况动态更新企业的履职得分，整体采用“列表+查询+查看”的功能模式，全面覆盖企业从基础配置到责任落实、从日常管理到应急处置的全流程履职要求，为监管部门提供标准化、可量化的企業安全履职评估依据。工伤保险（职工购买情况）、安责险（企业购买情况）以及事故信息为系统自动获取，其他信息需要企业安全管理人员每年维护一次。			
56			企业履职提醒指数明细				
57			监管部门评分	监管部门可以根据企业履职提醒指数情况，定期对企业履行主体责任情况进行评分，并与系统自动评分结合生成总体评分。			

58				保险与资质	包括工伤保险(职工购买情况)、安责险(企业购买情况),以及主要负责人持证信息(覆盖危化品、矿山、金属冶炼等高危行业)。			
59				组织架构	涉及安全管理机构建设情况和管理人员基本信息,明确企业安全管理的主体框架。			
60				制度建设	包含安全生产相关规章制度制定情况、安全生产责任书制定情况,以及安全生产标准化创建情况,从制度层面规范企业履职流程。			
61				责任落实	通过安全生产责任书等形式,明确企业安全生产责任体系的建立与执行。			
62				安全教育	记录企业安全生产教育培训情况,确保员工安全意识和技能达标。			
63				人员资质	涵盖特种作业人员持证信息,保障关键岗位人员具备法定资质。			
64				安全投入	记录企业安全资金投入情况,反映安全保障的资源支持力度。			
65				应急管理	包括应急演练情况,检验企业应对突发安全事件的能力。			
66				事故管理	对接国家事故直报系统,查看企业事故数据,强化事后监管。			
67				安全承诺	记录企业安全承诺情况,推动企业主动履行安全主体责任。			
68		九小场所档案	九小场所基本信息	管理所辖九小场所的基本信息以及关联的隐患信息,主要内容同政府电脑端设计一致。				
69			九小场所隐患					

		信息				
70	重点 监管 库	重点监管企 业库	基于历史隐患数据、企业的基础数据以及风险点信息，训练 AI 风险预测模型，自动计算各企业的“安全风险指数”（综合考虑隐患数量、整改时效、履职情况等因素），对高风险的企业自动标记为“重点监管对象”，优先安排执法检查；对低风险的企业则降低检查频次，实现“差异化、精准化”资源配置。			
71		重点监管九 小场所库	基于历史隐患数据及场所标签信息，训练 AI 风险预测模型，自动计算各九小场所的“安全风险指数”（综合考虑隐患数量、整改时效、经营类型等因素），对高风险的九小场所自动标记为“重点监管对象”，优先安排执法检查；对低风险的九小场所则降低检查频次，实现“差异化、精准化”资源配置。			
72	隐患 治理	企业隐患治 理	企业现场隐患登记，包含重大隐患复查以及一般隐患抽查。			
73		九小场所隐 患治理	九小场所现场隐患登记，支持现成整改数据上传。			
74		照单检查	为推动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治理标准化、规范化，切实解决传统检查中“漏项缺项、标准不一、责任模糊”等问题，需全面推行“隐患照单检查”工作模式，通过清单化管理明确检查内容、标准与责任，构建“按单排查、照单整改、对单销号”的全			

			流程闭环机制，确保隐患排查无死角、整改无盲区。			
75		企业注册	系统企业通过系统填写企业基本信息进行账号注册；注册成功后登录系统，对企业基本信息完善后提交行业主管部门进行审核入库。			
76		基本信息	企业基本信息包括：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住所、成立日期、核准日期、经营期限、企业类型、企业类别、行业门类、行业代码、登记机关、管辖机关。			
77	安全生产综合监管平台-企业网页端	基础信息管理	企业档案	安全管理信息包括：是否成立安委会、分管安全负责人、联系电话、是否经过培训、安全管理人员、联系电话、是否经过培训、安全总监、联系电话、是否制定全员安全生产责任清单、涉及特种作业种类、涉及危险作业种类、主要风险点、是否开展标准化及级别、是否开展双重预防体系建设、是否开展培训、是否制定预案并开展演练、分级分类监管级别（A. B. C. D） 、分级分类监管类别（I. II ）等。		
78			监管责任信息	监管责任信息包括：属地政府、行业安全生产主管部门、行业安全生产直接监管部门、行业协管部门及所属责任科室。		

79			企业地图标注	支持企业在地图上标注自己企业的点位信息。			
80			企业信息变更申请	企业的企业名称、法定代表人等核心信息需要变更时，需要向行业主管部门提交变更申请。			
81			企业联络人信息	管理企业的联络人。			
82			企业人员信息	管理企业的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负责人等人员信息。			
83			企业履职提醒指数	系统每天根据企业履职信息的填报情况动态更新企业的履职得分，整体采用“列表+查询+查看”的功能模式，全面覆盖企业从基础配置到责任落实、从日常管理到应急处置的全流程履职要求，为监管部门提供标准化、可量化的企业安全履职评估依据。工伤保险（职工购买情况）、安责险（企业购买情况）以及事故信息为系统自动获取，其他信息需要企业安全管理人员每年维护一次。			
84			企业履职提醒指数明细	包括工伤保险（职工购买情况）、安责险（企业购买情况），以及主要负责人持证信息（覆盖危化品、矿山、金属冶炼等高危行业）。			
85			保险与资质	涉及安全管理机构建设情况和管理人员基本信息，明确企业安全管理的主体框架。			
86			组织架构	包含安全生产相关规章制度制定情况、安全生产责任书制定情况，以及安全生产标准化创建情况，			
87			制度建设				

					从制度层面规范企业履职流程。			
88				责任落实	通过安全生产责任书等形式，明确企业安全生产责任体系的建立与执行。			
89				安全教育	记录企业安全生产教育培训情况，确保员工安全意识和技能达标。			
90				人员资质	涵盖特种作业人员持证信息，保障关键岗位人员具备法定资质。			
91				安全投入	记录企业安全资金投入情况，反映安全保障的资源支持力度。			
92				应急管理	包括应急演练情况，检验企业应对突发安全事件的能力。			
93				事故管理	对接国家事故直报系统，查看企业事故数据，强化事后监管。			
94				安全承诺	记录企业安全承诺情况，推动企业主动履行安全主体责任。			
95			照单检查		为推动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治理标准化、规范化，切实解决传统检查中“漏项缺项、标准不一、责任模糊”等问题，需全面推行“隐患照单检查”工作模式，通过清单化管理明确检查内容、标准与责任，构建“按单排查、照单整改、对单销号”的全流程闭环机制，确保隐患排查无死角、整改无盲区。			
96	安全生产综合监管平台-企业移动端	基础信息管理	企业履职提醒指数以及履职清单	企业履职提醒指数	系统每天根据企业履职信息情况动态更新企业的履职得分，整体采用“列表+查询+查看”的功能模式，全面覆盖企业从基础配置到责任落实、从日常管理到应急处置的			
97				企业履职				

			提醒指数明细	全流程履职要求，为监管部门提供标准化、可量化的企业安全履职评估依据。工伤保险（职工购买情况）、安责险（企业购买情况）以及事故信息为系统自动获取，其他信息需要企业安全管理人员每年维护一次。			
98			保险与资质	包括工伤保险（职工购买情况）、安责险（企业购买情况），以及主要负责人持证信息（覆盖危化品、矿山、金属冶炼等高危行业）。			
99			组织架构	涉及安全管理机构建设情况和管理人员基本信息，明确企业安全管理的主体框架。			
100			制度建设	包含安全生产相关规章制度制定情况、安全生产责任书制定情况，以及安全生产标准化创建情况，从制度层面规范企业履职流程。			
101			责任落实	通过安全生产责任书等形式，明确企业安全生产责任体系的建立与执行。			
102			安全教育	记录企业安全生产教育培训情况，确保员工安全意识和技能达标。			
103			人员资质	涵盖特种作业人员持证信息，保障关键岗位人员具备法定资质。			
104			安全投入	记录企业安全资金投入情况，反映安全保障的资源支持力度。			
105			应急管理	包括应急演练情况，检验企业应对突发安全事件的能力。			
106			事故管理	对接国家事故直报系统，查看企业事故数据，强化事后监管。			

107			安全承诺	记录企业安全承诺情况，推动企业主动履行安全主体责任。			
108			照单检查	为推动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治理标准化、规范化，切实解决传统检查中“漏项缺项、标准不一、责任模糊”等问题，需全面推行“隐患照单检查”工作模式，通过清单化管理明确检查内容、标准与责任，构建“按单排查、照单整改、对单销号”的全流程闭环机制，确保隐患排查无死角、整改无盲区。			
109	数据对接	企业/九小场所	为实现与其他系统进行数据对接，梳理并制定统一的安全综合监管平台数据接口和标准。				
110		事故数据					
111		保险数据					
112	模型算法	政府履职模型	取监管企业履职评价模型得分的平均分为监管部门履职评价的得分。				
113		企业履职模型	系统每天根据企业履职信息的填报情况动态更新企业的履职得分，整体采用“列表+查询+查看”的功能模式，全面覆盖企业从基础配置到责任落实、从日常管理到应急处置的全流程履职要求，为监管部门提供标准化、可量化的企业安全履职评估依据。				
114		企业风险指数模型	基于历史隐患数据、企业的基础数据以及风险点信息，训练 AI 风险预测模型，自动计算各企业的“安全风险指数”（综合考虑隐患数量、整改时效、履职情况等因素），对高风险的企业自动标记为“重点监管对象”，优先安排执法检查；对低				

		风险的企业则降低检查频次，实现“差异化、精准化”资源调配。			
115	九小场所风险指数模型	基于历史隐患数据及场所标签信息，训练 AI 风险预测模型，自动计算各九小场所的“安全风险指数”（综合考虑隐患数量、整改时效、经营类型等因素），对高风险的九小场所自动标记为“重点监管对象”，优先安排执法检查；对低风险的九小场所则降低检查频次，实现“差异化、精准化”资源调配。			
116	非现场执法-加油站油桶监测算法	该算法旨在通过视频监控实时识别加油站内加油枪给非机动车辆、油桶等非车目标加油的违规行为，及时预警安全隐患，核心包含视频采集与预处理、多目标检测、行为时空分析、智能预警四大模块，端到端延迟控制在 200ms 内以满足实时性要求。			

科目名称	所属系统	服务内容	费用测量依据	数量	总价(元)
合计					
5-其他	检查清单梳理	聘请省级及以上专家梳理 124 个行业通用的检查清单		20 人日	
5-其他	非现场执法	人工费用，300 户加油站视频监控上门对接		次	
4-集成费	非现场执法	800 路加油站现场视频接入分析		1 年	
5-其他	短信服务	运营商提供短信服务功能，共 10 万条		条	

第五章 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

甲方:

乙方:

(甲方) _____ 委托(代理机构) _____ 以(项目名称) _____ (采购编号) _____ 采购文件在国内以公开招标方式进行采购。经评标委员会确定 _____ (乙方) 为成交人。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按照公正、平等、自愿、诚实信用的原则，同意按照以下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一、合同文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 (一) 本项目采购文件
- (二) 成交人响应文件
- (三) 合同格式及合同条款
- (四) 成交人在评标过程中做出的有关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文件
- (五) 中标通知书
- (六) 本合同附件

二、合同的范围和条件

本合同的范围和条件应与上述合同文件的规定相一致。

三、货物、数量及规格

本合同所提供的货物、数量及规格详见合同货物清单(附件一)(同响应文件中投标报价明细表，下同)。

四、合同金额

根据上述合同文件要求，合同金额为人民币元，大写：。(分项价格详见合同货物清单，详见附件一)。

乙方开户单位：

开户银行：

帐号：

五、付款途径

国库集中支付(预算内资金：人民币_____元，预算外资金：人民币_____元)

甲方支付(人民币元，大写：)

国库(预算内资金：人民币_____元，预算外资金：人民币_____元)与甲方(人

民币_____元)共同支付

属国库集中支付的预算内、外采购资金，甲方应按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通过《山东省政府采购管理系统》及时向财政部门报送资金支付申请，财政部门对支付申请审核无误后，15个工作日内将货款直接支付至供应商账户。

六、付款方式

分期支付方式

一次性支付方式，即人民币元，大写：。

其他支付方式_____。

七、交货日期、地点

1、交货日期：合同生效之日起日内交货。

2、交货地点：

八、履约保证金

九、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合同保存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贰份，乙方贰份，代理机构壹份，监督部门壹份。

甲方：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签订日期：

乙方：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签订日期：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响应文件

供应商名称: _____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联系方式: _____

目 录

(自行编制)

附件一：投标函

投标函

(采购人名称)：

经研究，我方决定参加项目编号为_____的_____（项目名称）并投标。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几点，并负法律责任：

1、我方提交的响应文件。

2、如果我方的响应文件被接受，我方将履行采购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并按我方响应文件中的承诺按期、保质、保量提供服务。

3、我方理解，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条件，你们有选择成交人的权利。

4、我方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5、我方遵守贵机构有关招标的各项规定。

6、我方的响应文件自开标之日起有效期为_____日历天。

7、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供应商单位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邮箱：

年月日

附件二：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_____（公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代理机构名称) :

(供应商名称)法定代表人授权我公司(职务或职称)(姓名)为我单位本次投标授权代理人, 全权处理此次政府采购项目(项目编号:)招标活动的一切事宜。

特此授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授权代理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供应商单位全称(公章) :

法定代表人签字:

授权代理人签字:

年月日

附件三：

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	
总报价	大写： _____ 小写： _____
服务期限	
对采购文件的认 同程度	
备注	

供应商单位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四：报价明细表

报价明细表

(格式自拟)

附件五：商务偏离表

商务偏离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序号	采购文件 条目号	采购文件 要求	响应文件 实际情况	偏差内容	备注

说明：①请填写采购文件已列明并要求供应商响应的如付款方式、交付期、服务期限等商务条款，并逐一作出承诺。

②请供应商在填写偏离表时，对应采购文件要求如实填写“偏离”或“不偏离”，若供应商自行承诺的售后服务承诺与此表不一致的，则评标委员会有权作出不利于供应商的认定。

③供应商虚假承诺的，评标委员会可认定为虚假投标，请各供应商谨慎填写。

供应商单位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年月日

附件六：技术偏离表

技术偏离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序号	采购文件 条目号	采购文件 技术要求	响应文件 实际情况	偏差情况	备注

说明：①供应商请按采购文件中各项技术要求逐一填写，供应商不得自行增减或删除、修改任何指标，也不能直接复制粘贴采购文件中的要求，必须填写真实数据，否则评标委员会将作出不利于供应商的认定。

②供应商虚假承诺的，评标委员会可认定为虚假投标，请各供应商谨慎填写。

供应商单位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年月日

附件七：资格审查文件

(一)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 工	
经营范围					
备注					

备注：本表后应附资格审查资料扫描件。

菏泽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

(法人或其他组织)

我公司自愿参加~~(项目名称)~~政府采购活动，并郑重承诺：我公司符合下列要求：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以开启时间为准）前3年内，供应商和其法定代表人无行贿犯罪行为且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以及本项目开启时未被禁止参加本项目所在地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证明材料；
- (6) 法律、行政法规和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条件。

如果我公司中标（成交），将在评审（评标）环节结束后5个工作日内，按采购文件要求，向采购人提供下列材料原件进行核验：

- (1)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
- (2) 税务登记证（接受合一的证书）或者上一年度以来任意一个月缴纳的增值税或营业税或企业所得税的凭据；
- (3)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上一年度至今的年度或任意一个月度财务报表（至少包含资产负债表和损益表或预算收入支出表）或供应商结算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4)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上一年度以来任意一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
- (5) 其他材料。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章）：

社会信用代码：

供应商名称（签章）：

年 月 日

附件八：供应商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附件：

中小企业声明函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

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 ；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单位全称（盖章）：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非残疾人福利单位不需要提供)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 单位的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 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 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 (盖单位公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监狱企业证明材料
(若企业非监狱企业, 则不需填写)

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供应商名称: (盖单位公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节能、环保产品明细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型号	厂家/产地	节字标志 认证证书号	环境标志 认证证书号	数量	单价(元)	小计 (元)
节能产品价格合计				节能产品价格 在投标报价中所 占比例		_____%		
环境标志产品价格合计				环境标准产品价 格 在投标报价中所 占比例		_____%		

注：1.节能、环保产品根据公布的节能、环保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确定。

如所投产品为节能产品（强制采购产品除外），必须按规定格式逐项填写，并附国家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评审时不予价格扣除。如所投产品不是节能产品，则不需填写本表。

如所投产品为环保产品，必须按规定格式逐项填写，并附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否则不予价格扣除。

如所投产品不是环保产品，则不需填写本表。此表可根据需要同格式扩展。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年____月____日